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九年

第**九八〇二**次会议

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临时逐字记录

主席：	伍德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成员：	阿尔及利亚	加瓦维先生
	中国	耿爽先生
	厄瓜多尔	埃斯科瓦尔·乌劳里先生
	法国	达尔马迪卡里先生
	圭亚那	罗德里格斯·伯基特夫人
	日本	御巫先生
	马耳他	卡米莱里先生
	莫桑比克	阿丰索先生
	大韩民国	金相禎先生
	俄罗斯联邦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
	塞拉利昂	乔治先生
	斯洛文尼亚	日博加尔先生
	瑞士	贝里斯维尔夫人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詹伯特-格雷女士

议程项目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AB-0928)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24-38244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上午10时0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主席 (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S/2024/879, 其中载有瑞士和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

安理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贝里斯维尔夫人 (瑞士) (以法语发言)：瑞士今天荣幸地与美国一道介绍这项旨在便利人道主义援助和拯救生命的决议草案 (S/2024/879)。我们感谢美国的宝贵协作, 也感谢安理会全体成员的建设性参与。

我们特别感谢人道主义伙伴, 它们每天在艰苦条件下开展工作, 有时甚至冒着生命危险。我要直接对它们说：这项决议草案旨在帮助和支持它们, 因为它们堪称楷模的努力理应得到我们的充分关注。

今年, 我们纪念将保护平民问题列入安理会议程二十五周年, 以及《日内瓦四公约》获得通过七十五周年, 这些公约是国际人道法的基石, 得到普遍批准, 也体现了我们共同的人性。因此, 我们必须齐心协力, 竭尽所能, 确保将援助送达有需要的民众手中, 无论情况如何, 也无论控制其领土的当局是谁。对我们提出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是促进人道主义行动和国际人道法的重要标志。我们将继续以这种方式承担对人类的集体责任。

两年前通过的第2664 (2022) 号决议是在保护人道主义行动, 同时减轻联合国制裁意外后果方面迈出的历史性一步。它产生了重大影响, 为有需要的民众获得援助提供了便利, 并为私营部门和人道主义行为体提供了法律上的明确性, 便利了资金的转移、必需

品的运送以及人道主义行动的筹资工作。人道主义界明确表示, 第2664 (2022) 号决议确实颇有助益。但是, 仍有工作有待去做, 以促进该决议, 确保它得到所有国家的执行, 并通过确保切实有效地持续将它适用于所有制裁制度来发挥其潜力。

对第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制度针对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附属组织实施的制裁适用这一豁免尤为切合实际, 因为生活在受影响环境中的1亿多人需要人道主义援助。归功于这一措施, 已有更多的援助送达有需要的民众手中。

瑞士有着植根于中立的悠久人道主义传统, 致力于保护弱势群体, 秉持公正和中立的原则。我们致力于促进快速、安全和畅通无阻的人道主义准入, 致力于促进对话, 以应对最严重的危机。我们的参与, 包括在安理会的参与, 表明我们决心维护人的尊严, 加强应对全球挑战的多边对策。

今天摆在各位成员面前的决议草案既简单又必要：它将第2664 (2022) 号决议的适用范围扩大到第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制度, 为我们的人道主义伙伴提供了它们在受联合国制裁影响的情况下按照人道主义原则采取一致行动所需的明确性和可预测性。此外, 该决议草案保留系统和严格的监测措施, 以防止滥用。因此, 我们敦促安理会成员发出同一个声音, 支持本项决议草案。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把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中国、厄瓜多尔、法国、圭亚那、日本、马耳他、莫桑比克、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塞拉利昂、斯洛文尼亚、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获得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 成为第2761 (2024) 号决议。

我现在以美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几乎两年前的今天,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2664(2022)号决议(见S/PV.9214),为联合国所有制裁制度中的人道主义努力作出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例外规定。现在,在共同执笔国瑞士的支持下,美国自豪地将这一例外规定的适用范围无限期扩展到根据第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制裁制度。

目前,有数百个人道主义援助提供方,无论是个人还是实体,在第1267(1999)号决议所列个人和实体活跃的30个国家开展活动。其中10个国家是主要的人道主义行动所在地,这些行动是在尼日利亚、阿富汗、叙利亚和萨赫勒地区等极具挑战性的环境中开展的。对于仅在这10个国家的近1亿人来说,人道主义援助可能意味着生与死的区别。

作为世界主要的人道主义捐助方,美国认识到我们有责任竭尽所能帮助世界上最弱势群体。我们也认识到,为这些人服务的人道主义工作者、捐助方、银行和供应商,即冒着生命危险运送食物、提供医疗援助的行为体,理应得到最高程度的法律清晰度、可预测性和保护。这要求确保制裁不会妨碍合法、公正的人道主义援助提供方的工作。

事实上,过去几年来,我们听取了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界的意见。它们共同面临的挑战包括联合国的一些制裁措施对其实地工作的影响。这项决议(第2761(2024)号决议)有助于消除这一特定障碍,同时不会减轻受制裁行为体的负担。事实上,迄今为止,我们没有看到任何具体证据表明大量援助被转用于受制裁行为体。

自第2664(2022)号决议通过以来,该决议所涵盖的人道主义工作者认真对待自己的义务。他们努力防止援助被挪用,并尽量减少给受制裁行为体带来的任何附带利益。他们还采取了广泛措施来实施严格的尽职调查和减轻风险程序,以确保援助送达有需要的人手中。我知道,受到这项决议积极影响的人道主义工作者也会这样做。

这项决议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号,即联合国仍然致力于维护制裁的合法性、可信度和有效性;联合国仍然致力于支持那些秉持人道、中立、公正和独立原则工作的英雄;联合国仍然致力于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无论他们生活在哪里,与谁生活在一起,谁控制着他们的领土。我为这一历史性表决感到自豪和感激。

我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能。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对关于对冻结资产措施作出人道主义例外规定,以便根据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的第1267(1999)号决议所建立的制裁制度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决议(第2761(2024)号决议)投了赞成票。

俄罗斯联邦一贯主张采取全面办法解决这一问题。就我们而言,我们从一开始就对谈判进程采取了建设性的态度。在此期间,我们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各类人道主义组织的代表密切合作。我们始终有义务不受个别国家的政治化态度的影响,向所有需要帮助的人提供不受阻碍的人道主义援助。我们坚信,安全理事会的制裁不应影响人道主义援助。

与此同时,关于根据1267达伊沙/基地组织制裁制度的特殊性质使用人道主义豁免的问题,我们仍然认为,需要由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制裁委员会在其监测组的协助下进行严格监测,以防止援助落入恐怖分子之手,并防止未经核实的组织在实地开展活动。我们一贯强调需要无一例外地考虑所有违反行为,同时密切关注非营利组织滥用人道主义豁免以资助恐怖主义和助长达伊沙、基地组织和相关恐怖主义团体(包括再次在叙利亚抬头的沙姆解放组织)的案件。在这方面,人道协调厅负责人在相关制裁委员会(即关于达伊沙和基地组织的1267/1989/2253委员会)上作相关通报,强调此类滥用行为的后果,尤为重要。

令人欣慰的是,今天通过的决议案文明确包含了我们提议的内容。我们希望人道主义机构采取认真、负责任的态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监测机制,并严格控制所有供应商的活动。我们认为,防止任何资助恐怖主义的企图并进一步打击此类违反行为是我们的共同任务。否则,整个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的信任和权威将受到攻击。就我们而言,我们将继续通过1267委员会密切监测局势。

然而,今天的决议未能解决在安理会制裁之外实行的所谓“次级”单边限制问题。与此同时,正如人道主义机构自己承认的那样,这些限制仍然严重阻碍人道主义豁免机制充分发挥作用。在可能受到严厉的国家一级、有时是域外限制的情况下,承包商拒绝签署采购安全理事会授权的人道主义援助物资合同,而运输商则拒绝运送。此外,货物保险也存在困难,因为银行提出了难于进行金融交易的问题。

我们始终认为,只有安全理事会实施的制裁才是合法的。我们认为,国家和国家集团采取单方面强制性措施是对安理会特权的侵犯,从而损害了国际法准则和制度。我们希望,今天通过的决议将有助于人道主义工作者更有效地向最弱势群体提供援助,帮助缓解受制裁国家的人道主义局势,而不是助长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乔治先生(塞拉利昂)(以英语发言):塞拉利昂欢迎安理会一致通过这项延长对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制裁制度的人道主义豁免的重要决议(第2761(2024)号决议)。该决议在反恐措施与需要保护人权、促进人道主义援助以及确保援助不受制裁阻碍送达有需要的人手之间取得平衡。

这项决议的通过表明了安理会的团结和对国际人道法的支持。塞拉利昂重视人道主义原则和国际合作。这项决议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息,即联合国的制裁不应妨碍人道主义组织提供关键的人道主义援助。

决议的监测机制和保障措施为金融实体提供了法律清晰度,减少了制裁措施可能产生的任何意外影

响,同时确保援助物资不被恶意行为者挪用或滥用。

《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适用凸显了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所构成威胁的严重性,为使用制裁手段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提供了正当理由。因此,我们欢迎建立严格的监测与合规机制,同时采取额外保障措施,防止人道主义例外条款被滥用。

最后,我们祝贺瑞士和美利坚合众国作为共同执笔方,以透明和包容的方式指导谈判。所有安理会成员的建设性参与对于达成这一一致决定至关重要,并为有效执行该决定铺平了道路。

耿爽先生(中国):中方欢迎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761(2024)号决议,也赞赏瑞士和美国作为共同执笔国所做的努力。

制裁是《联合国宪章》赋予安理会的特殊工具。中方一贯主张,安理会要以谨慎和负责任的态度处理制裁问题,尽量避免或减少负面人道影响。两年前,安理会通过第2664(2022)号决议,设立制裁人道豁免安排,为便利人道救援发挥了积极作用。刚才通过的第2761(2024)号决议规定人道豁免安排对1267制裁机制无限期适用,有助于进一步打消援助方的顾虑和担忧,为人道机构可持续开展工作提供更多的便利和确定性。希望会员国和人道机构利用好上述安排、落实好决议规定,也期待国际社会特别是发达国家能够加大人道援助力度。

决议特别强调监督报告机制的重要性。希望广大会员国和人道机构严格遵守决议要求,切实履行反恐责任,防止人道豁免安排被恐怖组织滥用。中方愿同其他安理会成员一道,根据形势发展变化,不断改进安理会的制裁机制,最大限度地降低制裁对民生的人道影响。

最后,我要指出,同安理会制裁相比,非法单边制裁及其引发的“寒蝉效应”对局势的负面影响更为突出。单边制裁给人道机构带来的政治和法律风险,给当事国造成的冲击和伤害,事例不胜枚举,现状不可接受。我们再次呼吁有关国家立即停止非法

单边制裁, 将支持国际人道行动的表态落实到具体行动中
动中去。

上午10时25分散会。